請申請獎助學金學生務必遵守以下事項

1. 請於規定11月7日星期日早上8點~12點，參加讀書會2小時、值勤服務2小時(此日務必出席，缺席者視同棄權)
2. 另選1個時段，值勤服務4小時，時間如下：

早上8點~12點10/30(六)、11/6(六)、11/13(六)

＊再請先來電告知

1. 服務值勤及參與讀書會，遲到早退者視同棄權，不得異議
2. 11/20(六)早上8:30報到，早上9點頒發獎助學金，本人未到者或遲到早退視同棄權，不得異議
3. 申請資料如來不及附上，請值勤日補齊
4. 請在以下表格簽名確認並繳回(同校請簽在同一張即可)

學生姓名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